

**「強化社會安全網地方政府溝通說明會」連江縣
會議紀錄**

時 間：107 年 7 月 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地 點：連江縣南竿遊客中心視廳室

主持人：林政務委員萬億、連江縣政府劉縣長增應 **紀錄：**邱靖雲

出席者：詳如簽到表

壹、中央代表及地方首長代表致詞（略）

貳、單位報告（略）

一、中央「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報告案。

報告人：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李司長美珍

二、連江縣配合「強化社會安全網」執行報告案。

報告人：連江縣衛生福利局謝局長春福

參、綜合座談（發言暨回應摘要，發言單詳參附件）

一、發言人：連江縣衛生福利局呂社工督導鳳玲

（一）因應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未來高風險家庭將分為高危機家庭和脆弱家庭，但現有系統平台為「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個案管理平台」及「保護資訊系統」，兩者是否需先行整合，以利社工後續處遇登打紀錄。

（二）衛生福利部於 104 年函頒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關懷輔導處遇實施計畫，未來高風險家庭分為脆弱家庭及高危機家庭，是否由中央統一訂定進案評估服務標準相關作業流程、表單及作業手冊。

回應：

（一）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

1. 中央簡報第 25 頁所呈現個案管理系統即是未來資訊架構藍圖，本部已邀請 8 個縣市召開 9 次工作小組會議，針對通報表單之整合已完成草案，至於進入集中派案窗口後的分級分類分流指標，則預計再召開 1 次工作小組，後續由本部呂政務次長邀請 22 縣市代表討論定案。有關資訊系統的建置，本部正在進行採購流程，第一階段目標希望明年一月前能有一整合式平台，讓通報表單資訊化，後續相關表單則在第二階段處理。
2. 有關工作手冊，待社安網分級分類分流指標研訂完成後，會有相關書面參考資料供地方政府運用。

(二)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1. 因應社安網計畫，地方政府執行高風險服務有 2 年過渡期，高風險資訊系統仍會保留，各縣市照現有規定使用，惟本部同時在同個系統內另開一個脆弱家庭管理平台，未來讓社福中心於該平台登打。意即，前兩年雙軌並行，未來再慢慢轉型為使用脆弱家庭平台，包括社福中心、執行多元服務方案的民間團體都在此登打。
2. 針對脆弱家庭的服務流程、開(結)案指標及相關表單，目前正在進行諮詢小組會議，本週將進入第 5 次討論，待草案完成後由本部呂政務次長邀請 22 縣市討論定案。至於工作手冊，目前初步規劃為待地方說明會結束後，啟動輔導團計畫，結合專家學者定期走訪各縣市了解社安網推動情形，若有困難可即時提供協助，並在蒐集各縣市經驗後據以研擬工作手冊。

二、發言人：連江縣衛生福利局池秘書瑞萍

- (一)本縣因離島特殊性，社工人力難尋，社安網計畫之執行又列入一般性指定施政項目考核標準，若本局可整合現有人力及

相關資源，達到該計畫精神，可否允許因地制宜調整標準。

(二)可否因離島特殊性提供社工人員薪資外加離島加給、住宿補貼？此外，也期待未來有離島公費社工人力培育計畫。

回應：

(一)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

兒少保護納入指定施政項目歷經多年，主計總處及民間單位持續建議鬆綁，今(107)年5月10日社會福利補助經費設算制度諮詢小組會議已決議，108年起試辦指定施政項目刪除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處遇服務」與「兒童及少年保護服務措施」項目。

(二)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行政院主計總處於107年5月10日社會福利補助經費設算制度諮詢小組會議決議，停辦社會福利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自108年度起試行。惟中央重要之施政項目，如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等，各地方政府仍應優先編列相關預算配合辦理，並由本部透過考核監督。又未來如確有地方政府未落實執行，影響民眾權益，或要求另予補助等情事，將再檢討回復指定項目機制。倘未來回復指定項目機制，再將連江縣政府意見納入研議。

(三)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

有關所請建議中央補助社工偏遠加給，以鼓勵社工投入且穩定工作，本部將於年底納入明年度推展社福補助項目及基準審慎評估。另本部後續參考醫事人員公費生補助機制，培養離島偏鄉地區社會工作專業人力。

三、發言人：連江縣衛生福利局周科長品毓

(一)本局兒少保護社工也兼辦高風險家庭服務，案量已超量，加上跨島關懷訪視需較多交通往返時間，社工負荷大，社安網

計畫雖補助人力，但其他縣市也同時在招募社工，全國薪資相同情況下，離島地區毫無誘因，我們很擔心招募不到人力，無法執行計畫。

- (二) 社安網計畫人力已納入一般性指定施政項目補助款，執行率不佳將有後續扣款問題，相關聘用情形又納入社福績效考核，聘不到人也會被扣分，對本局基層同仁造成負面影響，中央可否給予離島更多自主彈性。

四、發言人：馬祖高中陳輔導主任彥伶

- (一) 本校承辦高中端學生諮商輔導中心，因應學生輔導法，去年獲分配專業輔導人員一名，考量統籌運用，馬祖服務量不及其他縣市，今年就沒有這位輔導人員，造成全縣輔導人員從兩名變成僅剩一名，本縣只有一間高中，難道量不足就不需要人力？以量來評估績效是否真能回應學生需求？
- (二) 有關社工人力短缺的原因，離島學生申請校系保送範圍包括醫事人員、師資及其他科系，金門縣、澎湖縣都係由縣府先檢視該縣人力需求，審核後再送教育部，連江縣府則是直接將我們提報的資料送教育部，學生自由選填科系，但未必是本縣需要的人力，例如今年我們提報的名單就沒有社工系，因為社工不是賺錢的行業，不在學生考量範圍內。
- (三) 政府最近推出的新移民政策涉及新南向，服務對象限東南亞，馬祖有很多依親過來的大陸居民不在服務範圍內，他們教養孩子的方式不同，文化、語言的隔閡造成孩子智能障礙，縣府可否提供相關教育支持性服務。
- (四) 本縣有服兵役以及從臺灣本島過來的身心科醫師，惟臺灣過來的醫師流動頻繁，影響學生看診成效，期待醫院內配置心理師或社工，強化身心科個案管理、出院準備等相關服務。
- (五) 服務孩子時希望也能知道他所屬家庭的多面向問題，是否能

有一個平台讓各局處一起討論、提供多元專業的支持。

回應：

(一)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

有關社工低薪的問題，本部原補助民間單位專業服務費 3 萬 3,000 元，今年已調升至 3 萬 4,000 元，為制度化社工人員合理薪資，本部將針對全國曾受本部補助及委託單位進行抽樣調查，考量單位規模、是否為偏遠地區等權數，並透過焦點團體訪談，擬定出合理成本後研訂委託費用。至於醫院社工人力，本部樂於協助民間單位進行招募。另補充說明有關貴府簡報中所提脫貧計畫社工人力運用範圍，該人員除專責兒少發展帳戶相關業務，亦可執行其他脫貧服務。

(二)教育部

學生輔導法明訂需有三級輔導工作，考核項目包含質的部分，不以量作為惟一基準，所提意見將帶回本部國教署參酌。另依據國教署針對偏鄉專業輔導人員增置的實施要點，預計從107-108年度開始，連江縣可編制3名以上人力，將再回部內了解目前是否因經費不足或尋無人力而無法聘滿。有關公費生相關意見，縣市政府可依需求，根據離島地區學生保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法申請社工、長照等科系保送名額，畢業後需在當地提供服務，目的係為保障偏鄉地區專業人才。有關因文化差距或教育方式造成的家暴，本部國教署已編訂相關教育手冊給輔導目睹兒少的第一線教育人員。至於橫向連結，社安網計畫強調跨部會連結，未來我們也會持續辦理。本部在連江縣有設立家庭教育中心，針對新移民家長的親職教育可從家庭教育著手，會後將相關意見帶回本部終身教育司。

(三)連江縣衛生福利局

有關本縣社工師、心理師等人力培養，學生選填科系時可到學校舉辦說明會，相信還是有學生以社工為願景。目前醫院內身心科醫師常駐人力係由三軍總醫院醫師派駐一年，軍醫則不穩定，我們另與臺北市聯合醫院松德院區合作，但因每周更換醫師，較難建立醫病關係，除面對面門診，也以遠距醫療作為補救，效果不錯，亦可接受申請指定醫師會診。本縣有聘請心理師，服務頻率可再增加。

(四)連江縣政府教育處

連江縣的大陸籍移民可能因文化刺激較不足，或經濟、家庭功能較不彰，有文化脈絡上的不適應，輔諮中心會承接這些家庭個案，惟本縣輔諮中心的做法與臺灣島有差異，我們接到一、二級的初級預防較多，三級的介入性輔導較少，著重預防性的工作。

(五)行政院林政務委員萬億

教育現況是高中職有一套輔導機制，國中以下到幼兒園則是由學生輔導中心主責，兩套系統運作對離島縣市是很大困擾，已責成教育部整合高中職以上及國中小以下輔導系統。內政部主管外配（新住民）服務中心，教育部則主管家庭教育中心，這些單位都需要因服務對象的特性整合，避免家訪等相關服務重複。

(六)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

有關精神醫療服務的提供，本部依健保相關規定將全國分為7個精神醫療網，馬祖是劃在臺北地區，由聯合醫院松德院區負責，所提需求將帶回給聯合醫院，考量是否可常駐或強化遠距醫療服務。另補充回應連江縣簡報所提，關懷訪視人力無法隨案量成長之問題，本部補助衛生局的人力

係搭配整合型健康服務計畫，長久以來關訪員不足，因此今年我們特別與主計總處溝通，協助支應計畫經費約1千多萬，各縣市關訪員人力、福利因此調升，希望可促進久任。目前馬祖地區本部係委託聯合醫院協助加害人處遇，也透過遠距醫療方式提供服務。本次社安網計畫我們也補助業務費補足處遇經費，若無法請到常駐督導，建議運用業務費透過外聘督導方式，提升相關人員專業知能。

五、發言人：馬祖家扶中心蔡主任慶珉

- (一)家扶基金會在臺灣有1千多名在職社工人力，目前在連江的2名人力也是從臺灣至連江提供服務，基金會有完整督導、教育訓練，很願意接受縣政府委託民間服務方案，例如兒保高風險跟經濟扶助的對象有很大的重疊，基金會樂意與政府有相關合作。
- (二)家暴個案在臺灣有完整的後送機制或有寄養家庭，但在連江可使用的場地較缺乏，因社區綿密，安置處所大家都知道，期待中央可釋出空間，讓公私部門一同做危機處理。

回應：

(一)行政院林政務委員萬億

過去在處理家暴、兒少保、成保或高風險案件，許多縣市採分類垂直委外方式，例如只要評估是高風險類別便從頭到尾委外，此次做局部調整，不希望民間單位承擔公權力的責任。未來採分階段處理，例如已發生兒虐或家暴的危機家庭，因涉及警察、法院、社會救助系統等公權力的介入，前段應由公部門處理，後段才由民間單位協力。如中央簡報第20頁所述，期待民間團體可發展多元化家庭服務。舉例來說，有近1/4兒虐案發生在未成年夫妻身上，此時前端就由保護系統處理，後端有關未成年父母所需的親職

服務，即需要公私部門協力合作。

(二)內政部警政署

補充說明有關婦幼保護工作，各縣市都有婦幼隊，分局內都設有家防官，大家會共同參與社安網，進行網絡合作。

(三)連江縣衛生福利局

1. 有關公私協力合作，因常駐在本縣的民間公益團體並不多，我們常向中央尋求資源。計畫經費多有上限，除非是較特殊案子，例如今年要推長期照顧員訓練就有公開招標，也歡迎民間團體多提計畫案。

2. 有關緊急收容、兒童寄養場所，目前除了公共的收容場所，也會顧慮到隱私考量，與機構或家庭簽訂開口協定，目前以此方式來做收容處置還算順暢。寄養目前都是送到臺灣，社工同仁會前往訪視，若能成立在地寄養機構當然最好，但有量的問題，量少是否會對兒童產生負面影響，需要再評估。

六、發言人：移民署連江地區行政中心高召集人景彬

社會安全網係以家庭為中心，應該也包含新住民家庭，在連江縣還沒取得身分的外配約 95 人，廣義的新住民含外籍移工共 136 人，外傭的工作地點在家庭，他們是否也是計畫中被服務的主體？目前外傭或外勞若遇到問題都找移民署或勞動部，社安網推動後我們如何與其他部會整合？移民署扮演什麼角色？

回應：行政院林政務委員萬億

目前社安網暫未將外勞納進服務對象，若為家庭看護工係屬長照領域，與移民署所管的外籍移工不同，這部分還需要政策協調。目前長照領域已開始要在外籍看護工休假、失聯或重新申請時間，提供長輩喘息服務。至於外籍配偶服務部分則需要內政部、教育部與衛福部協力處理。

七、發言人：連江縣介壽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楊主任明珠

根據公立幼兒園編制的標準，社工人員跟特教老師是需要配置的，通常在園內我們會做好一級防護，但真正需要幫忙的是二、三級的孩子，2年前我們設置學前巡迴特教班，由2位專職的特教師在園內外巡迴輔導，2年來特殊幼兒受到非常大的幫助，若能在幼兒階段就開始給予協助，對未來有更大的效益，社安網是否也能配置1名專任社工人員進駐幼兒園。

回應：

(一)行政院林政務委員萬億

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服務對象200人以上可聘1名專任人員，目前已規定學生輔導中心，國中小輔導要向下延伸至幼兒園，有些縣市已開始在做。

(二)連江縣政府教育處

本處特教資源中心可到校協助有需求的學童。

八、發言人：連江縣衛生福利局周科長品毓科長

(一)社安網 Level 1、Level 2 教育訓練跟原本的社工分科分級訓練是否有部分重複，或者未來會加以整合？

(二)除兒少發展帳戶的脫貧社工人力，本局一直有跟中央申請公彩回饋金脫貧計畫人力補助，希望此經費補助可以持續。

回應：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

社工分科分級訓練係針對所有社工人員，在不同的工作項目規定相關受訓內容，惟在社工人員較少的機關或單位，社工可能會因身兼數職致出現受訓時數的負擔，因此去年本部委託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檢討並整合社工教育訓練，已整理出核心課程內容，第一階段本部與人事行政總處合作拍攝線上課程，以回應偏鄉離島需求。未來採更精緻化分科分級方式辦理，包括時數互相認抵、相同類型

課程併入核心課程以避免重複上課等。社安網 Level 1 課程訓練則係針對社安網新進人員提供此方案應知基礎事項，Level 2 再針對不同專業進行在職訓練。

九、發言人：唐氏症基金會林執行長美智

基金會到馬祖服務公共托育中心今年邁入第 3 年，針對 0 至 2 歲遲緩兒，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才能得到最好效果，過去我們每 4 個月會有早療團隊進行評估及後續轉介。剛提到有關外籍配偶或陸配教育方式，我們在臺灣對家長都會做一些資源連結，在馬祖地區則先透過縣立醫院聯合評估，我們再進一步轉介。基金會持續在做家長的親職教育，未來亦可推行更多外展服務。

回應：連江縣衛生福利局

目前早療資源一個在縣立醫院，另一個在大同之家，家長滿意度尚佳，6 歲以上學生則由特教老師處理。

肆、結語

行政院林政務委員萬億

連江縣民風相對純樸，但近年遊客或外來人口可能會帶來毒品等新興議題，提醒須隨時帶入更多符合社會需求的服務。若發現個案有多面向問題，請不要只用單一專業來審視，希望從不同角度，提供跨專業協助，進行跨專業個案討論。請縣政府定期召開聯繫會報時，可邀請在座各公私部門單位，共創新的合作關係，更多的聯繫將會使服務加乘，謝謝各位的參與。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 12 時 20 分